

采购需求

一、项目概述

为进一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。推进居住小区投放点和收集点标准化建设工作，推进公共机构和经营性单位收集点标准化建设工作。垃圾分类收集点或定时投放点配置垃圾分类屋，定时投放点应配置垃圾分类屋或垃圾分类亭，全时段开放的投放点配置垃圾分类屋或封闭式垃圾分类亭。投放点安装照明灯、洗手盆。收集点或定时投放点应设置可回收物、有害垃圾、厨余垃圾、其他垃圾等4类收集容器；定时投放点至少设置厨余垃圾、其他垃圾两类收集容器。投放点收集点设置公共宣传栏、公示牌等垃圾分类标识标牌，公示定时投放点点位、投放时间、分类去向及其他要求等。

二、技术要求

序号	产品名称	技术参数	单位	数量
1	成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	1、100*100*2mm厚热镀锌方钢主框架(立柱及横梁); 2、30*30*1.5mm镀锌方钢支撑结构; 3、彩钢夹心板墙面; 4、金属雕花板外立面 5、铝板材质内护板; 6、混凝土地坪及坡道等; 7、不锈钢投放门; 8、配置:内外部装饰、铝合金双开门 1.4*2m、吸顶灯、排风扇、排水沟、洗手池及给水、垃圾分类区块设施等。	m ²	1000
2	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智	1、主机:设备与后台通信,分类投放卡、扫描二维码数据上传后台,用于后台对数	座	30

	能化设备	<p>据进行统计和分析，每月能输出居民投放垃圾种类清单；从机：将居民分类投放卡、扫描二维码数据通过总线传递到主机进行认证，接受主机的开门控制指令，摄像头获取居民二维码信息等；</p> <p>2、其他：电源 24V、220V 电源线，2 或 3 孔插头、主机天线、扫码器、读卡器、电机驱动、双绞线、红色报警灯扬声器等。</p>		
--	------	--	--	--

(1) 垃圾分类收集屋可根据小区户数、选址空间及其他功能布置的要求合理确定建筑物的尺寸。

(2) 垃圾分类收集屋建筑外立面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，主体结构需满足当地抗震设防烈度和相应耐火等级的要求，屋面需符合防水等级和设防要求。地面需做硬化和防滑处理，地面、内墙及外墙需经过防水、防腐处理。若设置地漏或排水沟，地面应根据地漏或排水沟的方向适当找坡倾斜。

(3) 垃圾分类收集屋应配置给排水、照明、通风等设施设备，需满足卫生、消防、运输等要求，且需在明显位置显示分类知识、投放时间、投放要求、管理员信息等公示信息。

(4) 电气设计需满足照明、通风等设施正常使用，开关等电气设备需设置防水、防漏电装置。智能垃圾分类收集屋需满足控制要求。

(5) 产品包装和发运要求

①产品的包装和发运必须符合产品特性要求；

②为了保证产品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，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。由于包装不善导致产品锈蚀、失缺或损坏，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；

(6) 运输及现场管理

①中标人负责产品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,包括运输过程中的中转和货到现场的库存(如有)。

②中标人负责运输过程中的装卸与货物在现场存放点的就位。

③到货检验:中标人和采购人双方将依据有关规定,对到货产品进行表面(规格、数量、货物表面状况等)验收,产品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,签署验收报告。

④产品必须是全新的,未使用过的,完好无损的,并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。技术文件资料完整齐备,有厂家检验合格证。

(7)安装与施工:中标人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,其安装施工过程中(挖地、路面切割、回填、地坪、入口坡道等制作、地面硬化和防滑处理等)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,包含在投标总价中。

(8)资料提供:中标人必须为采购人提供有关产品的安装、使用、维修和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。

(9)技术培训:包括智能化设备维护管理、产品调试、系统更新升级、产品技术疑问解决等,提供免费技术培训服务。

(10)售后服务要求

①投标人须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,承诺一年国家三包(包退、包换、包修)但不包含人为损坏及自然灾害。

②售后服务执行国家标准,须做到10分钟电话响应,8小时上门,7×24小时服务,确保不影响正常使用。

(11)验收

①由采购人组织,中标人配合,根据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及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。

②验收合格后,采购人予以确认,并签署相关验收文件。验收期内发现不合格的产品,投标人应予以更换。

三、商务要求

- 1、项目实施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；
- 2、项目完成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；
- 3、付款条件和方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；

★4、价格说明：成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每平米单价限价为 2591.72 元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智能化设备 11948.00（含产品、运输及安装），本项目以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。

四、其他

1、投标人须以保证优质的产品为目标，不得恶意低价竞标。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、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的报价，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，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，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；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，响应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；

- 2、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。